

证券代码：833888

证券简称：华普永明

主办券商：广发证券

## 杭州华普永明光电股份有限公司

## 关于补充确认公司 2018 年下半年度关联交易的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## 一、关联交易概述

## (一) 关联交易概述

本次关联交易是偶发性关联交易。

2018 年下半年度，公司根据日常经营需要，发生以下偶发性关联交易：

①报告期内，公司根据业务需要向银行申请贷款，并由公司主要股东、全资子公司对该银行借款提供担保；

②报告期内，公司根据业务需要向银行申请开具银行承兑汇票，并由公司主要股东、全资子公司提供担保；

关联交易方	交易内容	发生金额（元）
陈凯、浙江华普永明科技有限公司	系银行借款，由陈凯、浙江华普永明科技有限公司提供保证担保。	10,000,000.00
陈凯、浙江华普永明科技有限公司	系银行借款，陈凯、浙江华普永明科技有限公司提供保证担保。	60,000,000.00
陈凯、朱金才、郭海明、黄建明	系银行承兑汇票，其中公司支付 18,000,000.00 元保证金，其余由陈凯、朱金才、郭海明、黄建明提供保证担保。	36,000,000.00
浙江华普永明科技有限公司	系银行承兑汇票，其中公司支付 6,600,000.00 元保证金，其余由浙江华普永明科技有限公司提供保证担保。	16,500,000.00
陈凯、杭州蓝汀辉光电有限公司	系银行承兑汇票，其中公司支付 5,000,000.00 元保证金，其余由陈凯、杭州蓝汀辉光电有限公司提供保证担保。	10,000,000.00

## (二) 表决和审议情况

2019年4月22日，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审议了《关于补充确认公司2018年下半年度关联交易的议案》，本议案关联董事陈凯、黄建明、郭海明、朱金才回避表决，因表决董事少于三人，该议案需提交2018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。

(三) 本次关联交易不存在需经有关部门批准的情况

## 二、关联方介绍

### (一) 关联方基本情况

#### 1. 法人及其他经济组织

(1) 名称：杭州蓝汀辉光电有限公司

注册地址：临安市青山湖街道雅观村

企业类型：一人有限责任公司（私人法人独资）

法人代表：朱金才

主营业务：LED 灯具、零配件生产、销售等。

(2) 名称：浙江华普永明科技有限公司

注册地址：浙江省湖州市长兴县太湖街道长兴大道 1088 号

企业类型：有限责任公司（法人独资）

法人代表：陈凯

主营业务：LED 灯具、模组及零配件生产、销售等。

#### 2. 自然人

(1) 姓名：陈凯

住所：杭州市西湖区文三路 199 号 44 室

(2) 姓名：黄建明

住所：上海市长宁区延安西路 900 号

(3) 姓名：郭海明

住所：上海市普陀区安远路 188 弄 32 号

(4) 姓名：朱金才

住所：江西省鹰潭市余江县画桥镇洪都居委会街道宿舍 25 号

### (二) 关联关系

陈凯，系公司股东、实际控制人。

黄建明，系公司股东。

郭海明，系公司股东。

朱金才，系公司股东。

杭州蓝汀辉光电有限公司，系公司之全资子公司。

浙江华普永明科技有限公司，系公司之全资子公司。

### 三、交易的定价政策、定价依据及公允性

#### （一）定价政策和定价依据

公司 2018 年下半年度关联交易，遵循有偿、公平、自愿的商业原则，关联交易的价格遵循市场定价，公平合理。

### 四、交易协议的主要内容

在公司偶发性关联交易范围内，由公司经营管理层根据具体业务开展的需要，签署相关协议。

### 五、关联交易的目的及对公司的影响

上述关联交易是公司生产经营业务所必需的，是合理、必要的；上述关联交易不影响公司的独立性，关联方为公司银行贷款提供担保属于关联方对公司发展的支持行为，不存在损害公司和其他股东利益的情形。

### 六、其他事项

不适用。

### 七、备查文件目录

与会董事签字确认的公司《第三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决议》。

杭州华普永明光电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19 年 4 月 24 日